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转发《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智能制造系统和机器人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2026 年度项目（第三批）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按照工信部统一部署，现将《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智能制造系统和机器人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2026 年度项目（第三批）的通知》（工信厅通装函〔2026〕387 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你们。

请认真研究《通知》要求，参照申报指南和申报须知，组织辖区内有关单位申报，于 9 月 14 日下班前将推荐汇总表和项目简介（参照附件 2）发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装备产业处，并指导申报单位于 9 月 29 日前通过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http://service.most.gov.cn>）提交申报材料。

联系人：邱 晨、郑明豪 0531-51782622

邮 箱：sjxwzbcyc@shandong.cn

附件：1. 关于组织申报智能制造系统和机器人国家科技重大
专项 2026 年度项目（第三批）的通知
2. 项目简介模板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8 月 19 日

